这里我们谈谈两点作者在本文中所发现的，朱熹思想中的重要取向。

一是朱熹对文本解释的客观性的重视，虽然绝不到胡适以为的“朱熹的‘虚心求疑’已经形成了中国学术中的‘科学的传统’”这般夸张的地步。但这样一种精神，确实可以称得上所谓“科学精神之萌芽”。而这种精神在明代正统官学教育下的儒生中全然不见踪影，更可做程朱学在明代真正地位一切入。

二，是朱熹对古圣贤的态度。“他坚持要向古圣贤学习，并非出于他没有批判精神或盲目崇拜，也不是纯粹好古的结果，而是因为他相信，古代圣人给我们遗留下来许多他们通过‘格物’而发现的客观之‘理’。······更重要的是，我们也要站在他们的肩上。”此种态度与所谓“以理杀人”的描述，有着截然的区别，更可印证，明清朝廷所奉为官学的那套“理学”，与理论家的学说之间已经有着多么大的差距。